

宗白华
别集

宗白华 讲稿



江苏教育出版社
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

宗白华
别集

宗白华 讲稿



江苏教育出版社
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宗白华讲稿/宗白华著.

南京:江苏教育出版社,2005.6

(宗白华别集)

ISBN 7-5343-6558-9

I. 宗...

II. 宗...

III. 美学—文集

IV. B83—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48520 号

出版者 **江苏教育出版社**

社 址 南京市马家街 31 号 邮政编码 210009

网 址 <http://www.1088.com.cn>

出版人 张胜勇

书 名 宗白华讲稿

作 者 宗白华

责任编辑 许敏敏

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

(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政编码 210009)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印刷厂

厂 址 河北 秦皇岛 电话 0335—2039060

开 本 787×1092 毫米 1/16

印 张 14.25 插页 4

字 数 164 000

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0001—5100

定 价 18.80 元

发行热线 010—88876731

编辑热线 010—88876730

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

1938年夏宗白华先生携母（后排中）及子女于四川柏溪

高。不。至。精。玄。名。理。以。德。凝。道。

石。可。得。而。測。也。公。欲。為。

此。道。在。禮。記。多。矣。王。摯。天。說。名。事。物。之。本。

然。之。理。不。特。人。為。造。保。者。也。詩。曰。天。生。蒸。

民。有。好。有。則。但。中。庸。曰。下。苟。不。至。德。

至。道。不。凝。焉。蓋。道。身。之。德。而。為。道。

行。盡。而。德。用。涼。道。也。為。理。之。不。可。寫。

也。者。美。之。可。由。也。也。德。也。道。也。

定。知。然。後。人。心。盡。而。天。道。顯。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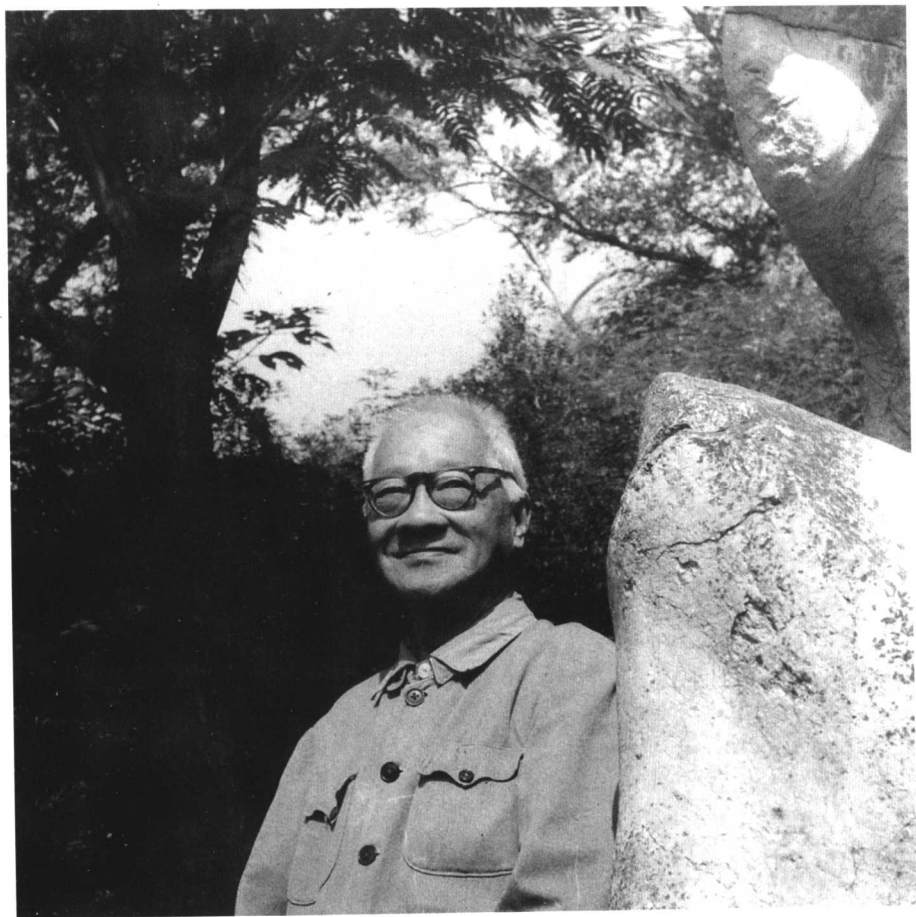
人。然。宏。道。以。道。宏。之。如。曰。下。朝。

道。之。美。可。矣。

《孔子形上学》手稿

家理
 明心
 直截
 然否通
 物是
 物法
 物法
 性其
 观其
 相与
 也

然。是。道。也。家。物。之。表。裏。精。粗。無。不。到。而。不。忘。心。
 之。知。作。如。用。無。不。明。矣。此。謂。物。格。此。謂。知。之。至。也。
 朱。子。大。學。章。句。云。格。至。也。物。就。事。也。窮。至。事。
 物。之。理。欲。其。極。處。無。不。到。也。此。格。神。
 案。朱。子。此。語。用。以。解。窮。物。理。則。有。合。格。解。格。
 朱。子。之。言。對。王。明。心。之。言。可。存。為。物。學。惟。其。
 所。窮。究。之。事。仍。始。在。人。事。一。門。人。之。行。為。之。理。
 人。之。行。為。隨。情。應。變。若。方。若。每。一。事。必。待。
 之。窮。究。至。於。極。處。無。不。到。則。為。不。可。窮。
 况。是。此。之。學。則。原。道。之。言。下。有。格。下。而。明。



20 世纪 70 年代末宗白华先生摄于北大寓所

目 录

美学 / 1

美学之对象 / 1

研究美学之方法 / 2

美学之趋势 / 3

美感 / 3

审美方法:静观论 / 4

审美方法:同感论 / 5

审美方法:实验说 / 10

审美方法:幻想论 / 13

审美方法:批评论 / 14

自然界之审美方法 / 14

美感分析各学说之评价 / 15

美感分析方法 / 16

艺术创造之问题 / 17

艺术创造问题研究之困难 / 18

艺术创造之研究方法 / 19

美学家论艺术创造之研究 / 20

分析艺术创造之工作 / 22

艺术创造的私人动机研究 / 23

艺术创造的非私人动机研究 / 33

- 艺术创造之工作问题 / 34
- 艺术创造工作之初步 / 35
- 艺术创造之主要工作 / 39
- 艺术创造之天资问题 / 43
- 天才问题 / 49
- 艺术的天才 / 49
- 天才创造中下意识的作用 / 56
- 天才的智慧 / 56
- 天才之其他特征 / 57
- 附录 关于艺术论之参考书 / 59

艺术学 / 60

- 一 什么是艺术学 / 61
- 二 艺术的范围与其他 Aesthetike 的活动 / 62
- 三 艺术起源与进化 / 65
- 四 艺术形式与内涵问题 / 76
- 五 基本形式美的原则 / 77
- 六 艺术在空间时间上的造形观(暂不问内容) / 78
- 七 艺术上几个基本的形式之美(复杂一致) / 79
- 八 艺术内容 / 82
- 九 艺术形式与内容之和谐问题 / 87
- 十 美感的主要范畴 Aesthetical Categories / 88
- 十一 美感范畴:纯粹的美 / 89
- 十二 美感范畴:壮美 / 91
- 十三 美感范畴:悲剧之美 / 93
- 十四 美感范畴:丑的艺术 / 95
- 十五 美感范畴:滑稽之美 / 96
- 十六 美感范畴:纤细之美 / 100

艺术学(讲演) / 103

第一章 艺术品之本质 / 103

第二章 艺术之欣赏 / 110

第三章 各种艺术 / 122

形上学——中西哲学之比较 / 142

中西哲学路线之异点 / 143

中西法象之不同:以水喻道 / 150

毕达哥拉斯说:以数代乐 / 151

歌德论哲学二型 / 155

欧氏几何学 / 157

中国八卦:“四时自成岁”之历律哲学 / 165

鼎卦:中国空间之象 / 169

革卦:中国时间生命之象 / 172

西洋的概念世界与中国的象征世界 / 174

笛卡儿解析几何 / 179

易之卦象:指示“人生”的“范型” / 182

附录 形而上学提纲 / 185

孔子形上学 / 187

孔子论志学 / 187

孔子之形上学对象与方法 / 188

孔子论“道”之精神 / 189

孔子论“道”与“仁”之关系 / 190

荀子:融会老庄与孔子的天道观 / 197

论格物 / 199

美学^①

美学之对象

美学讲什么？美学能否成立为独立之科？自亚里士多德时即开始研究此学，至今千余年，仍无大进步，故时常有人怀疑之。

美学之对象——美可分两方面研究：

I. 人生方面：人生对于世界有三种态度

1. 理智的科学家；
2. 实行的政治经济学家；
3. 美的态度：

a. 赏鉴的态度：

- (1) 自然的美；
- (2) 人为的美——艺术的美及衣服宫室等实用工具的美。

b. 创造的态度：

人于理智生活、实行生活之外，又必有美之生活，宇宙即有此事实，吾人即须加以研究也。

II. 文化方面：人于创造物质、文物、学术、社会之外，又创造

① 本论著根据作者写于1925—1928年的讲稿整理。文中标题为编者所加从1925年至1949年，作者在中央大学讲课时，以此讲稿为底本，在此基础上加以发挥。原稿有作者在不同年代所加的笔迹。——编者

美的各物，此实自原始人类已有之，于人生并无大用，乃完全系余力之创造，用以满足美感者，如教堂、雕刻……是也。此为自有文化以来不可否认之事实。人生有美的生活，民族有美术品的文化，皆为美学研究之对象，并非全然空洞无物也。

研究美学之方法

研究美学之方法——四个问题：

1. 分析美感，如美之种类，美之根源及原质等。

2. 美的创造。

a. 人类对于美的创造之历史及其动机如何；

b. 民族心理学上的——此种材料比较不多，故不如 a 条为重要——创造美的过程，内包天才等问题。

3. 艺术之本身——此问题与第二问题有关：

a. 初民之艺术品；

b. 后来艺术家的作品，或是模仿自然，或是表现宇宙观对社会的景物。

艺术品为何物？即客观的研究事实也。风俗不同，材料不同，时代精神不同，东西方向不同，都承认为艺术品，故知必有相同之点也。

美学的东西未必是美的(aesthetic 系广义的美)。

艺术品的分类——艺术的种类为图画、雕刻、诗歌、音乐、跳舞、戏剧、建筑等等。有人分诗歌等为内心的美，建筑等为形面上的美；空间的美，如建筑、图画等，时间的美，如诗歌、音乐等。

4. 美学的应用——即美学之位置如何？如何利用美术以施于教育？如何增加其价值以陶冶民族性？此等美育与文化极有关。

自来美学家全研究此四问题者极少，故不免偏颇，因之分派极多，有人注意其一点者，其解释艺术之起源，常以一己偏见而概其全体，如用心理学研究美学的全体是也；有人专注重艺术品，谓美学无用，因其找不出原则之故，此种态度，美学家皆反对之。他如风格论（最近此说极发达，以各代各族有其特殊风格也）、天才论、艺术起源论等。

美学之趋势

美学之两大趋势：

1. 形式的——形式主义的美学说，谓内容绝无关系，内容完全在艺术方面。形式主义盖主张无表现的美，无内容的美，其出发点在建筑。

2. 内容的——内容主义的美学说，谓一切美不外表现其内容，高等的美术，皆为美术人格之表现。缺点在谓“表现即是美”，实不可视为定论，因纯粹表现，有时不能算美，表现能入轨道，方可谓美也。

实则形式与内容，并不可偏废也。

其次有研究美学之方法：

- (1) 美感之根据与原质；
- (2) 艺术之创造与其创造之动机及其过程；
- (3) 艺术之本身位置并其分类之根据；
- (4) 美育即利用美术的施行于教育。

美 感

美感乃人生对于世界之一种态度。表示人生对世界态度极

多,然此态度与他种不同处,大概可分之如下:

1. 实用的态度——如农人或树之主人,见一树,开花甚茂,必联想开花后之结果,可卖钱甚多等等,此为实用的态度,有目的的,系联想的。世人此种态度极多,见森林田禾,常作是想也。

2. 研究的态度——科学家、生物家、哲学家等之观察,多如是,完全用科学眼光,去观察事物,彼等见一盛开花之树,必察其土壤、花、叶、瓣、气候等等;哲学家则谓为一种意志之表现。此种态度,常与其学问联想成一事,当作其学问内之一物,为有目的的,与第一态度同。

3. 客观的态度——或审美的态度,如见一开花之树,即直接看其树之本身色彩、背景,将树与己之关系完全划开,用客观的目光视察之,树之本体与原质乃毕现。此种态度,乃审美条件之一(审美条件尚多),绝无占有的、利害计算的、研究的、解剖的各种观念,必须如此才可审美。

审美方法:静观论

审美方法之(一)审美——用五官的直接感觉、超脱的观察,绝对不杂他种关系,即系审美之一道也。

Contemplation^①(静观)此字之意,即停止一切冲动,用极冷静之眼光观察之。叔本华谓吾人若用 Contemplation 之状态,去观察,实为审美之要道。彼之美学,即基于此状态之上者,如看失火——初见之则恐怖,因一切财产悉将毁坏,计算心生,即不能生美感。或见他人失火,而赋同情,则美感亦不能生。若能将此观念完全消除,则火焰冲天,必能发生美感,所谓“隔河观火”,

① Contemplation: 英文,凝视、沉思、冥想、静观;期望、希望;研讨、考虑。
——编者

即系能将此等观念抛开故也。此等愉快,即因为客观的、无关自身利害的一种观察,所谓 Contemplation 之状态是也。如打仗,本为可怖之事,而影戏中之打仗则生快感,即系知其为假的,而不生计较心、同情心之故。(假象亦可引起快感,详另论。)美感之心理的分析,须用全副的研究状态,除去一切主观关系,已如上述,然此不过审美条件之一,不能谓为审美之究竟也(全部事实尚多)。故此为第一步。第二步即为同感作用。

审美方法:同感论

审美方法之(二) Einfühlung^① & theorie = Empathy(英译)同感或感人。如看失火,感自身内部生命之情绪,亦如火,然将火视为同情之物,视为生命之象征,生命之表现(凡将个人内部之情绪感人此物,而视此物为生命之表现,即为同感)。又如在野外见一树,除去普遍之利害观念,则可审美,再见图画中之树,与野外之树相同,于是,联想到野外树旁之景,与此景有关之诗等等,此为联想法,亦系审美方法之一。德之 Gustav Theodor Fechner^② 主张之 associative factor^③ 是也,后详论之。

同感论:同感论发源甚久。德人 Johann Gottfried von Herder(1744—1803,德诗人兼哲学家)^④常倡之,此时,外表形式美说颇盛,彼故倡此说以辟之。彼谓美非仅由外间形式,实表现内部之精神,如建筑物,非仅代表堆积之石物,实为一时代精神

① Einfühlung:德文,移情作用,同情,同感。——编者

② Gustav Theodor Fechner(1801—1887):费希纳,德国生理学家、心理学家、美学家和哲学家,实验心理学和实验美学的创始人。著有《死后生活手册》、《天堂和来世的事物》、《心理物理学原理》、《美学导论》等。——编者

③ associative factor:英文,联想因素。——编者

④ Johann Gottfried von Herder(1744—1803):赫尔德,德国文艺理论家。著有《批评之林》、《论语言的起源》等。——编者

之表现,由无机合成为有机^①。艺术品既为有机,吾人身体乃亦凑合若干有机而达为一贯者,与艺术品无大异,故对艺术品常赋与一种同感也。西洋各时代之建筑,俱足以表现各时代之思想、宗教、政治科学等等,人生之态度变迁,其建筑物必大不同,有平正者,有矗立者,有缥缈欲离世者,皆可代表时代之精神也。后 Lipps^② 即本此说而加以发挥。

Romanic^③ 时代变为唯美时代,拿自然世界作为个人之照镜,彼谓人所以感天然界之美者,因人之生命情绪,可以感人也,彼所以能令人感人,即因其为如有机体之故。此说几与同感论极似,所差者,在彼欣赏自然,将小己亦纳入自然中,而与之同化,不能纯以同感态度出之也,与其谓为与同感论极似,不如谓为 Contemplation 之态度之推广也。

继 Herder 之后, Hegel^④ 亦称大家,尤以 Friedrich Theodor Vischer^⑤ (1807—1887, 著《美学》六大本) 为最著,其学说实出于 Hegel, 大倡表现生命的象征论,如油画,不过油布与颜色之配合而已,实用符号表其内容,代表其个人之精神,背后乃另有境界,此即所谓象征论也。如耶稣因救世人,死于十字架,耶徒一见十

① 1828年,德国化学家维勒(Friedrich Wöhler, 1800—1882)从无机物合成了两种有机物:尿素和草酸,打破了人为的无机与有机鸿沟,动摇了唯心主义的“生命力学说”,并指出了有机化学的合成方向。——编者

② Theodor Lipps(1851—1914):里普斯,德国哲学家、心理学家、美学家。著有《美学》、《空间美学和几何学、视觉的错觉》、《论移情作用》、《再论移情作用》等。——编者

③ Romanic:英文,罗马,古罗马的,罗曼斯语的,拉丁语系的。——编者

④ Georg Wilhelm Friedrich Hegel(1770—1831):黑格尔,德国古典哲学家、美学家、辩证法大师,古典唯心主义哲学的集大成者。著有《精神现象学》、《逻辑学》、《哲学全书》、《法哲学原理》、《哲学史讲演录》、《历史哲学》、《美学》等。——编者

⑤ Friedrich Theodor Vischer:费希尔,德国哲学家、美学家,著有《美学》、《论象征》、《批评论丛》、《论崇高和喜剧对美的哲学的贡献》等。——编者

字架,则思及耶稣救人之精神。^①美之象征,与此不同,知其背后另有境界,另有事物表现。如见油画,决不先思油与布之如何,而直接见画中之境界。象征云者,用一物代表他一物,而一物之精神、情形,完全由此物代表出来之谓也。故艺术品非真物,乃为真物之表现,虽知其为假的,同时觉其如真者,然而,同时仍知其为假的。此一派之说法,大概如是,对否,后评之。

艺术家之目的,在用如何方法,使人最易感到明了其艺术物所代表之境界——即其自心中所有之境界,彼等既以此目的,故其用功有细致者,有飞扬者,如画家之粗细,诗家之刚柔,各各不同派别斯分,然其目的既同,故虽现实,画家终不能十分客观,个人人格,仍留痕迹,不能脱此窠臼也。

然吾人虽有此同感能力, *Einfühlung* 一见艺术物,而予以同情,然同感不能即谓为美,何以一定要美感,实为疑问,此其说之不充实处,尚当进而讨论之。

有触即受之,感力所由来,说亦不同。

1. 先天论——谓为先天的,生来即有此同感能力,一触,即直接承受,如小儿见绿,即知为绿是也;

2. 经验论——谓凡从前所见闻过的,再接触时,即可联想到从前之事实,故同感系后天的。德人 Hermann Lotze (1817—

^① 耶稣,基督教所信奉的救世主,称之为基督。据《新约圣经》“福音书”载,耶稣是上帝的独生子。为拯救世人,耶稣由圣灵降孕拿撒勒镇的童贞女玛利亚而取肉身成人。出生于犹太伯利阿,为大卫王的第四十一代后裔。耶稣博览以色列古先知、古圣贤的经典,到处宣讲天国的福音,代耶和为人赦罪,声称只有背着十字架跟从他的人,才肯收做门徒。每到一处,就为民众驱邪治病,解除疾苦。他对摩西律法进行改革,使之切合民众需要,又带领门徒清洁耶路撒冷圣殿,受到下层人民爱戴。他在橄榄山上预言圣殿将会被人毁弃,世界末日必将来临,因而激起祭司长和长老们的愤怒。后被叛徒犹大出卖,被犹太教当权者所捕,并被钉死于髑髅岗的十字架。故耶稣信徒一见十字架,便思其救人之精神。——编者